

《检察论丛》注释规范

1. 文内注释采用页下脚注，每页重新编号，注释序号用①②③……表示。

2. 引证示例

(1) 普通图书类——[美]莫顿·J·霍维茨：《沃伦法院对正义的追求》，信春鹰、张志铭译，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，第20页。石少侠：《检察权要论》，中国检察出版社2006年版，第113页。

(2) 期刊类——胡卫列：《行政行为过程性论纲》，《中国法学》1998年第4期。

(3) 论文集——孙谦：“职务犯罪监督论”，载《检察论丛》（第1卷），法律出版社2000年版，第55页。

(4) 报纸类——徐鹤喃：“在法治体系建设中推进检察理论创新”，载《检察日报》2014年11月4日。

(5) 网络类——刘仁文：“死刑改革与法治发展系列谈之一”，载中国法学网，<http://www.iolaw.org.cn/showArticle.aspx?id=4196>，最后访问日期：2014年12月1日。

(6) 古籍类——[清]沈家本：《沈寄簠先生遗书》（甲编），第43卷。

(7) 外文类——从该文种注释习惯。

(8) 其他——非引用原文的，注释前加“参见”；引用资料非原始出处的，注释前加“转引自”。